

关于对广东新圆沉香股份有限公司的 年报问询函

公司一部年报问询函【2024】第 450 号

广东新圆沉香股份有限公司（新圆沉香）董事会、赣州联信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我部在挂牌公司 2023 年年报审查中关注到以下情况：

1、关于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不确定性

你公司 2023 年实现营业收入 1,130,652.10 元，其中主营业务收入 167,652.10 元，同比下降 90.67%。其他业务收入 963,000.00 元，同比上涨 892.78%，毛利率为 -30.03%。2023 年度合并净利润为 -4,216,552.01 元，合并未分配利润为 -46,385,721.71 元，已超过股本的三分之一。2023 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111,710.53 元，年度报告被出具持续经营能力重大不确定性意见。

请你公司：

（1）说明其他业务收入大幅上涨的具体原因，并结合业务内容、成本构成等，说明毛利率为负的合理性；

（2）结合主业生产经营情况、在手订单、现金流状况、期后收入情况、资产及负债结构，说明期后持续经营能力是否仍然具有重大不确定性及公司的整改措施。

2、关于应收账款

你公司应收账款期末账面余额 20,913,426.99 元，其中 1 年以上

款项 20,867,406.99 元, 占比 99.78%。期末坏账准备余额 15,032,261.66 元。按照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合计 4,680,477.97 元, 占比 22.38%。2023 年年报因未向年审会计师提供客户地址信息, 审计受限, 无法确认应收账款的合理性、真实性。

请你公司:

(1) 结合销售合同条款、信用期、客户构成(经销商或终端用户)、客户是否存续、公司的催收措施等, 说明大额应收账款未回款的合理性, 是否存在逾期未回款仍然供货的情况, 与同行业可比公司是否存在显著差异;

(2) 说明未向年审会计师提供客户地址信息的具体原因, 列示公司前十大客户的名称、成立时间、办公地址、社保人数、注册资本等基本情况, 说明客户与公司股东、实控人是否存在关联方或其他利益安排, 是否存在虚构交易虚增收入的情形。

3、关于存货、生产性生物资产

你公司存货期末账面余额 5,864,881.78 元, 计提减值准备 23,895 元。生产性生物资产内容为沉香树木, 期末账面余额 45,573,774 元, 未计提减值准备。因存货生物性资产未聘请具备资质的第三方机构根据其特殊性实施盘点, 也无法实施其他替代程序以获取生物性资产的期末数量及状况的证据, 审计会计师无法确认其准确性。

请你公司:

(1) 补充说明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基本情况, 包括但不限于具体

种植位置、占地面积、种类、数量、折旧政策、账面价值及确定方式等；

(2) 说明生产性生物资产管理人員的主要情况，包括职责、资质、具体工作内容等；

(3) 说明你公司对存货、生产性生物资产的日常管理、盘点情况；

(4) 结合公司业绩、市场情况、期后销售、货物状况等情况说明存货、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计提的充分性。

4、关于审计意见类型

年审会计师对公司 2023 年年报出具保留意见，涉及存货、生产性生物资产、应收账款、成本。截止 2023 年末公司资产总额 61,762,408.53 元，其中存货 5,840,986.78 元，生产性生物资产 45,573,774 元，应收账款 5,881,165.33 元，合计占资产总额比重为 92.77%。审计准则中关于出具保留意见的基础为“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作为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但认为未发现的错报（如存在）对财务报表可能产生的影响重大，但不具有广泛性。”

请年审会计师说明相关情形在 2022 年度审计中是否出现迹象，本期针对公司应收账款、存货、生产性生物资产、应收账款、成本等事项执行的审计程序及获取的审计证据，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及原因；审计过程中是否存在客户或第三方不配合的实质性障碍，本年度出具保留意见的恰当性，是否存在审计意见减轻的情形。

请就上述问题做出书面说明，并在 8 月 30 日前将有关说明材料报送我部（nianbao@neeq.com.cn），同时抄送监管员和主办券商；如披露内容存在错误，请及时更正。

特此函告。

挂牌公司管理一部

2024 年 8 月 16 日